

# 食品经营许可证办理（食品安全管理制度）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食品添加剂使用公示制度！

产品名称	食品经营许可证办理（食品安全管理制度）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食品添加剂使用公示制度！
公司名称	北京鱼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价格	.00/件
规格参数	品牌:鱼爪集团 类型:一对一服务 服务:线上/线下服务
公司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西路6号院1号楼11层1105（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15008412814 15008412814

## 产品详情

# 食品经营许可证办理（食品安全管理制度）

## 食品安全管理制度目录

- 一、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制度和培训管理制度
- 二、食品安全管理员制度
- 三、食品安全自检自查与报告制度

四、食品经营过程与控制制度

五、场所及设施设备清洗消毒和维护保养制度

六、进货查验和查验记录制度

七、食物储存管理制度

八、废弃物处置制度

九、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

十、食品添加剂使用公示制度

七、食物储存管理制度

(一)食品与非食品应分库存放，不得与洗化用品、日杂用品等混放。

(二)食品仓库实行专用并设有防鼠、防蝇、防潮、防霉、通风的设施及措施，并运转正常。

(三)食品应分类，分架，隔墙隔地存放。各类食品有明显标志，有异味或易吸潮的食品应密封保存或分库存放，易腐食品要及时冷藏、冷冻保存。

(四)贮存散装食品的，应在散装食品的容器、外包装上标明食品的名称、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经营者名称及联系方式等内容。

(五)建立仓库进出库专人验收登记制度，做到勤进勤出，先进先出，定期清仓检查，防止食品过期、变质、霉变、生虫，及时清理不符合食品安全要求的食品。

(六)食品仓库应经常开窗通风，定期清扫，保持干燥和整洁。

(七)工作人员应穿戴整洁的工作衣帽，保持个人卫生。

## 八、废弃物处置制度

- 1、餐厨废弃物分类放置，做到日产日清。
- 2、设置符合标准的餐厨废弃物收集容器。
- 3、餐厨废弃物与非餐厨废弃物分类收集、单独存放，并按照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定，设置油水分离器或者隔油池等污染防治设施。
- 4、餐厨废弃物由经相关部门许可或备案的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单位或个人处理。餐饮服务提供者应与处置单位或个人签订合同，并索取其经营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
- 5、保证餐厨废弃物收集容器、污染防治设施完好、密闭和整洁，并保持周边环境干净、整洁。
- 6、建立《餐厨废弃物处置台账》，详细记录餐厨废弃物的种类、数量、去向、用途等情况，由餐厅设置专人负责，餐厅负责人监督执行效果，并定期向监管部门报告。
- 7、在餐厨废弃物产生后24小时内将餐厨废弃物交给与其签订协议的餐厨废弃物收集、运输服务企业：
- 8、不得将餐厨废弃物排入雨水管道、污水管道、河道、湖泊、水库、沟渠和公共厕所废弃物外置规章制度废弃物外置规章制度。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切实加强领导，完善制度，做好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准备。建立食物中毒或者其它食源性疾患和重大食品污染事故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机制，一旦发生食品卫生突发事件或疑似突发事件后，应采取下列紧急措施：

(一)启动饮食服务公司食品卫生突发事件预防及外理的组织机松

1、一旦出现食品卫生突发事件，食品卫生突发事件预防及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立即采取紧急措施，落实各项工作的责任人，进行明确分工。

2、建立食品卫生突发事件值班制度，设突发事件报告或投诉电话;尤其在多发季节，节假日期间，要重点落实，以保证食品卫生突发事件发生后能迅速报告和及时处理。

## (二)立即向上级卫生、行政机关报告

1、发生食品卫生突发事件后，立即停止生产经营活动，并向所在地的医疗单位、上级卫生主管部门报告。拨打电话120向当地医院求援，协助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救治中毒或疑似中毒病人

2、上级卫生主管部门尚未到达之前，应保护事故现场，并停用食物、出售等一切经营活动:保留造成食物中毒或者可能导致食物中毒的食品及其原料、工具、设备和现场，便于卫生局工作人员展开调查、取证和分析。

(三)配合卫生局展开调查1、主动配合区卫生局进行调查，按要求如实提供有关材料和样品:落实卫生局的具体要求并采取一切可以采取的措施，把事态控制在小范围。

2、配合区卫生局详细调查:中毒发生时间、地点、中毒人数(包括就诊人数、住院人数、危重病人及死亡人数)、中毒发展趋势及采取的紧急措施;污染食品种类、可疑污染物、污染程度、食品加工设备和场所、食品有效地点、食品运输工具及车辆等等。

3、加工配送人员整理记录和调查相关材料后及时向主管卫生、行政部门报告。

## 十、食品添加剂使用公示制度

- 1、需要公示的食品添加剂是在食品加工过程中使用的所有食品添加剂。
- 2、需要公示的食品添加剂基本信息包括:品名、生产厂家、生产许可证编号、供货单位等。
- 3、公示的基本信息要与实际使用的食品添加剂相符，不得提供虚假信息误导消费者。使用的食品添加剂有变化的要及时更换公示信息。
- 4、采购的食品添加剂要专人采购、专账记录、专区存放、专器称量、专人负责，并按照有效期使用。严禁采购和使用无合法生产资质以及标签不规范的食品添加剂，禁止使用非食用添加剂。
- 5、食品添加剂要分类、分开存放，以防误用。
- 6、公示栏应按照规定悬挂，便于公众了解相关信息。